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闽文旅艺〔2026〕8号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第二届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化和旅游局，平潭综合实验区旅游文体局，福建省美术馆，高校、画院等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进一步推动福建美术事业高质量发展，展示近年来我省美术事业发展的新成就，努力打造更多“闽派”文艺精品和文化品牌，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拟于 ！ " 年举办第二届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以下简称“中青展”）。

两年一届的中青展是省文旅厅新创办的全省性常设权威展览活动，各地各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精

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坚持“二为”方向、“双百”方针，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入开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有序推进福建艺术人才培养“青蓝计划”，高度重视做好组织工作，广泛动员美术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着力表现新时代史诗般的伟大实践，着力呈现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着力展现人民群众火热的生产生活，培育推出更多“闽派”文艺精品，全面展示新时代八闽美术书法的气韵和风采。

现将《第二届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方案》印发你们，请按照方案认真执行。

特此通知。



（此件主动公开）

第二届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入开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有序推进福建艺术人才培养“青蓝计划”，鼓励广大美术书法工作者更好地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深入生活、扎根人民，讲好中国故事、凝聚福建精神力量，搭建我省美术、书法人才创作、展示、交流平台，加强后继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全省美术书法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拟于2026年12月举办“第二届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展览名称

第二届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简称“中青展”）

二、展览时间

2026年12月

三、展览地点

福建省美术馆

四、主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

承办单位：福建省美术馆

五、组织机构及职责

在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指导下成立第二届中青展组委会，由主任、副主任和委员组成，全面负责组织、筹备等各项工作。组委会主任由省文旅厅领导担任，副主任由厅艺术处和省美术

馆负责人担任。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实施工作，办公室设在福建省美术馆。

六、展览内容

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含美术、书法两大类，经过评委会初评、复评，根据申报质量情况，分别评出金奖、银奖、铜奖和入选作品，并对作品进行展出。

七、作品征集

（一）征集范围

1. 本次展览作品面向全国（含港澳台）公开征集，参展作者年龄须在60周岁（含）以下（1966年1月1日以后出生），报送作品一律使用真实姓名。

2. 第九届福建艺术节（2024年10月）以后创作的作品，未参加过省级以上展览。

（二）作品要求

征集作品分为美术、书法两个部分。

1. **作品种类。**中国画、油画、版画、漆画、水彩（粉）画、综合材料绘画和雕塑，以上画种均可参加美术类作品征集；书法类作品不限书体。

2. **作品内容。**要求主题鲜明，立意新颖，作品的题材、形式、风格不限。

3. 作品规格

（1）美术作品

① 中国画：作品须装裱，统一裱轴或装裱在硬板上（硬板制作必须平整、结实，不易变形）。作品装框（装裱）后最长边尺

寸不超过 240 厘米。

②油画：作品须有内外框，作品固定在外框上须坚固可靠，作品内外框上均不得有钉子及锐物外露，含框最长边尺寸不超过 240 厘米。

③版画：作品装框后最长边尺寸不超过 180 厘米，不展出版画原版。

④水彩画、粉画：作品装框后最长边尺寸不超过 180 厘米。

⑤漆画：作品装框后最长边尺寸不超过 200 厘米。

⑥雕塑：作品尺寸最长边不超过 200 厘米，重量不超过 150 千克，硬质材料（易碎品不收）。

⑦综合材料绘画：作品装框后最长边尺寸不超过 240 厘米。

⑧装裱在硬板上的作品及裱轴作品应每幅作品装入一个塑料筒或纸盒内，塑料筒或纸盒上应粘贴作品标签。无法装入塑料桶或纸盒的作品，须有外包装以免损坏画面，并粘贴作品信息标签。

⑨全部展品的包装箱要求坚固、便于搬运，以螺栓连接各箱板，可二次使用，并贴作品信息标签。

（2）书法作品

①常规作品：一律竖式（册页、手卷除外），尺寸为六尺整张以内（高 \leq 180cm，宽 \leq 97cm），不小于一平尺。

②小字作品：单字字径 \leq 2cm，尺寸为四尺整张以内（高 \leq 138cm，宽 \leq 69cm），竖式。

③手卷作品：高度 \leq 35cm，长度 \leq 248cm。

④册页作品：每页高、宽均 \leq 40cm，正文页数 10 - 24 页（5

- 12 开) 。

⑤篆刻作品：印蜕 6-12 枚，边款不少于 3 枚，印屏尺寸为四尺整张对开竖幅，作者自行题签、设计并牢固粘贴。

⑥装裱要求：已轴装作品可原轴寄送；框装作品可拆下软片寄送；新创作作品无需托裱、装裱。

4. 投稿数量。每位作者限投稿 1 件（组）。征稿期间不办理换稿、退稿等事宜，如作品有特殊要求，作者须提前与展览组委会办公室联系。

5. 信息填写及作品投寄

(1) 初评：初评阶段投稿作品应填写《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申报表》(见附件)并提供作品照片：平面作品提供作品正面高清照片 1 张；雕塑作品提供多角度高清照片 3 张，规格为 JPG 格式（300dpi），不小于 5M 的电子文档。电子文档中文件夹须命名为姓名+作品名+联系方式，如“张三《梅兰竹菊四条屏》13988888888”。以上两项材料请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截止时间前发送至邮箱 fjsmsgxsb@163.com，联系人谢欣容，0591-87898790。初评不接受实物作品。

作品初评结果在主办单位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公布，初评未入围作者不另行通知，照片不退。

(2) 复评：初评入围作者按要求邮寄原作参加复评（收件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原作须妥善包装并上保险，通过正规物流公司邮寄，防止邮寄中破损遗失。作品背面右下角请注明：姓名（以身份证为准，要求身份信息真实，准确有效）、作品名（与画面相同）、联系电话，并附《展览申报表》。邮寄外包装上请

注明：“第二届福建中青年美术书法作品双年展”。

作品复评结果在主办单位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公布。复评落选作品退件。

八、作品评选

（一）组委会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省内外专家对报送作品进行评选，分为初评和复评两个阶段，严格履行评选程序和要求，做好监审工作。

1. **初评。**对申报的作品进行初评，评出入围作品，初评结果将及时公布，入围作者按要求邮寄原作参加复评。

2. **复评。**对初评入围作品进行复评，评出入选作品，并从中评选出获奖作品 70 件（美术类、书法类金奖各 5 件，银奖各 10 件，铜奖各 20 件）。

（二）作者需保证对投稿作品拥有全部知识产权，发生知识产权纠纷，责任自负；如有作品高仿、抄袭、剽窃等情况或发现作者一人多投作品情况，组委会有权取消其作品的参评、参展资格。

九、作者待遇

（一）由主办单位对入选作品组织展览并向作者颁发证书。

（二）展览计划出版作品集，每位入选作者可获赠一本。

（三）获奖作品由福建省美术馆按购藏程序优先收藏。

十、主办单位权益

主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宣传和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优先收藏的权利。

